

2018年各县区及部分市直部门 环保攻坚重点工作承诺

(上接3版)

市住建委

一、强力整治黑臭水体。加强对黑臭水体治理的督导检查,督促各责任单位加快推进实施,确保2018年底城市建成区全面消除黑臭水体,认真开展整治后评估及备案工作,加快建立长治久清长效机制。

二、强力整治工地扬尘。健全和完善以区为主体、属地管理、市级考评的网格化管理机制,构建监督、巡查、督导、问责的完整链条。严格落实“七个百分之百”要求,加大执法监管力度,对各种违法违规行为实行“零容忍”,定码处罚、记入黑名单,性质恶劣的坚决清出漯河市场,让违法违规企业付出代价。

三、强力治理农村垃圾。编制农村生活垃圾专项规划,完善村庄收集制度,推进垃圾源头减量,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规范处置农村工业固体废物,强力治理陈年垃圾,全力解决农村垃圾突出问题,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市城市管理局

一、持续深化城市清洁行动。督促各级、各部门和企业(事)业单位广泛参与,明确责任,明确任务,明确标准,常态化开展城市清洁行动。加强宣传,动员全民参与,开展深度清洁,进一步拓宽清洁行动覆盖面,消除环境卫生的盲区和死角。物理防治与化学防治相结合,对杨柳絮进行综合整治。

二、加强环境卫生日常管理。提高机械化清扫作业水平,除不具备机扫作业条件背街小巷外,将建成区所有道路纳入机扫范围,实现机扫作业路段全覆盖,严格落实“以克论净”考核制度和主次干道“双五标准”、背街小巷“双十标准”。

三、加强建筑垃圾治理。规范建筑垃圾处理市场,提高建筑垃圾处理的科学化水平。加强建筑垃圾清运审批和建筑工地监管,重点打击渣土车无证运输、不密闭运输、沿途遗撒、不按规定路线行驶等违规行为。

四、加强生态绿化工程建设。加大公园和街头游园建设、道路绿化提升、彩化、垂直绿化工作力度,完成双汇广场提升改造和立体绿化等工作,在重点路段增加草坪花卉。

五、扎实开展专项整治。深入开展六项整治:“门前三包”责任整治,市容秩序整治,户外广告和建筑物外立面与屋顶整治,路名牌、公交站牌、交通标识整治,空中管线整治,建筑垃圾整治。抓好露天烧烤和餐饮服务场所油烟治理。开展黑臭水体执法检查,力争彻底消除城市建成区内黑臭水体。

市水利局

一、提升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增强“四个意识”,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

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认真落实环保攻坚责任制,切实把环保攻坚的各项要求落到实处。

二、发挥职能作用,抓好环保攻坚。一是以全面推行河长制为抓手,持续推进水污染防治工作,扎实开展治理河道非法采砂等专项整治行动,积极改善水环境。着力加强水功能区水质监测、饮用水源地保护、入河排污口管理等工作,认真做好生态调水,切实保障沙河、澧河、颍河等主要河流河段的生态流量,确保水功能区水质达标。二是突出抓好水利施工扬尘治理。认真按照“7个100%”的要求,加强对水利施工工地的明察暗访,督促各项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落到实处。严格落实封土行动,建立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清单,严格执行重污染天气期间土石方作业停工制度。三是精心做好国控环保站点维护工作。每天安排专人对水利局办公楼周边区域、办公室、办公楼进行卫生保洁,不间断地对办公楼楼顶进行清扫、洒水,防止灰尘堆积,为环保站点准确监测创造良好条件。

三、强化督导检查,确保工作实效。严格实行环保攻坚重点工作台账制,每周召开推进会,确保各项工作有计划、有步骤推进。加强督促检查,掌握工作进度,查看措施落实,积极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对督查中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限期整改,跟踪督办。同时严肃纪律,确保环保问题整改到位、处理到位、责任追究到位。

市工商局

一、统一认识,层层落实。学习全市环保攻坚会议精神,对环保攻坚重点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再动员。围绕观摩中出现的突出问题和日常工作中的短板,下猛药、出硬招,坚决打赢工商系统环保攻坚战。

二、突出重点,扎实推进。一是持续发挥燃煤散烧治理率牵头作用,建立常态化考核机制,严查劣质散煤生产、销售、运输、使用,推进清洁能源生产配送体系规范化运作;二是全面提升流通领域成品油市场监管水平,开展油品质量抽检。全面推广车用尿素,保证柴油车辆处理系统尿素需求;三是配合有关部门加强日常巡查,严控“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

三、完善机制,精准施策。完善督查考核机制,建立工作任务具体、信息反馈流畅、奖惩渠道明晰的考核体系;完善宣传发动机制。对宣传工作进行量化考核,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环保攻坚宣传;完善追责问责机制。推行问题销号、每日通报制,对工作失职、敷衍推诿等现象和人员,严肃追究问责。

市工信委

一、持续优化全市工业结构,淘汰落后产能,取缔不符合产业政策的“散乱污”企业。一是严格执行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坚决关停淘汰不符合产业政策的高耗能行业落后产能。二是积极配合市发改委推进产能过剩“两高”行业企业退出、转型发展,进一步优化和升级产业结构。三是

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对于违反国家环保政策规定的工业企业项目坚决不予核准、备案。四是依法治理“小散乱污”企业,结合工信委职能,对不符合产业政策的“小散乱污”企业,立即上报,及时取缔。

二、做好企业限产减排和错峰生产督导落实工作。一方面做好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企业限产减排工作。与环保部门紧密结合,制定漯河市重污染天气企业限产减排实施方案,要求各县区督促企业按期落实相关管控措施,确保管控企业严格落实限产措施,按时停产限产。一方面做好秋冬季重污染行业企业错峰生产工作,确保管控企业严格落实停产限产措施,按时停产限产。

三、加快推进清洁生产替代。督导完善净型煤生产仓储配送中心和配送网点建设,及时向市环保攻坚办和散烧办上报工作进度。

四、推动绿色示范工厂建设。以企业为主体,对标绿色工厂、园区、供应链标准,按照国家、省绿色制造评价机制,争创国家绿色设计平台和典型示范联合体,打造绿色工厂、绿色产品、绿色园区,促进绿色生产和绿色消费。

市交通运输局

一、大力整治工地扬尘。严格要求全市交通运输系统工程项目落实施工现场污染防治标准及“七个百分之百”要求,实行开工复工制度;同时,每个施工路段均配备环保督察员,负责对现场扬尘污染进行检查,并强化施工现场督导,定期开展施工现场检查,有效保证施工现场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成效。

二、提升道路保洁效率。严格按照“一天两扫、全天保洁”、“一天三次洒水降尘”标准,实行定人、定设备、定路段、定责任,特别针对107国道、南环路主要入市口进行集中整治,进行常态化清扫清洗,做到清扫保洁、洒水抑尘到位。当出现重污染橙色及以上预警天气,增加相应作业频次。沿线设施清洗每周至少全面清洗两次;城区段道路两侧绿化带每天洒水降尘作业不少于1遍,城区段以外道路两侧绿化带每两天洒水降尘作业一次。特别是目前每周五的城市清洁行动,要将加强人员、设备的投入,对城区段的路面进行洒水、绿化物冲洗、护栏清洗、标志标牌清洗等工作。

三、严查超限超载车辆。积极走访辖区管辖各沿线污染源头企业,宣传大气污染防治的必要性,要求沿线施工企业增加降尘设备严防扬尘污染。依托固定查控点,保持高压态势,实行24小时不间断查处。定期开展车辆聚集地执法检查,适时开展流动查处,加大对运输货物超限超载车辆查处力度。将车辆违规信息抄告运管部门,实施联合惩处。

市农业局

一、持续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发挥牵头部门

作用,搞好工作协调和综合督导,发挥职能部门参谋作用,积极向市委、市政府献计献策,在全面抓好“三夏”、“三秋”等重点时段秸秆禁烧工作的同时,不断探索完善秸秆禁烧常态化监管机制,发挥“蓝天卫士”监控的技防优势,强化基层行政村和村民组秸秆禁烧联防联控责任,持续加大秸秆禁烧力度,推进秸秆“五料化”利用,努力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年度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目标任务。

二、抓好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决策部署,切实抓好职能范围内的年度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目标任务;完成市环保攻坚领导小组下达市农业局的土壤污染防治各项工作任务。

三、大力实施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加大农业技术推广工作力度,普及先进、适用农业技术,促进农业绿色可持续发展。2018年全市主要农作物化肥使用量增长率降至0.8%以下,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达到81%,化肥利用率达到38%,农药有效利用率达到38.5%,主要粮食作物专业化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37.1%,严禁使用厚度0.01毫米以下地膜。

四、加强渔政执法,沙河、澧河非法网箱养殖全部取缔到位。

市畜牧局

2018年市畜牧局承担的环保攻坚目标,狠抓农村畜禽废弃物无害化处理,规模化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达到82%以上,畜禽粪便综合利用率达到68%以上。为确保完成年度环保攻坚目标,坚持以创建全国畜禽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示范市为契机,重点抓好:

一是强组织,确保坚强有力。成立由市畜牧局局长任办公室主任的畜禽污染专项整治行动指挥部办公室,抽调15名精干人员负责工作,全力推进污染防治工作。

二是明责任,细化量化工作。对各县区人民政府(管委会)下达2018年涉牧民生实事畜禽污染专项整治目标责任,并签订目标责任书,确保各项工作责任到人,任务到人。

三是抓调度,推进加快实施。紧盯目标任务,突出工作重点,建立月推进工作台账,对照任务分工、目标要求和时间节点,倒排工期,对账销号。

四是倡绿色,促进高质量发展。以深化双汇产业化工程为载体,落实美丽牧场地方标准,开展绿色美丽创建活动,推进集约化楼宇养殖,形成花园式、景观式、园林式、楼宇式的养殖新格局。

五是强督查,狠抓问题整改。充分运用常规督查、重点督查、专项督查、协同督查、跟踪督查等多种督查方式。

六是广宣传,提升群众知晓。通过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国家有关畜禽养殖废弃物污染防治法律法规,引导养殖场户树立既要金山银山,又要绿水青山的理念,圆满完成涉牧民生实事工作任务。

不动产权继承公告 (2018)020号

师耀辉(身份证:411102*****0193)申请对坐落于源汇区舟山路(房产证:漯房权证字第0101027361号)的一处不动产权继承登记,本登记机构根据当事人提供的有关继承证明材料,经初步查验、询问,确认原权利人师天伦名下的上述不动产(师天伦个人拥有部分)由师耀辉继承。师丽丽(身份证:411102*****0140)、赵兰英(身份证:411123*****3546)放弃上述不动产权继承权。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及《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的有关规定,现公告如下:上述不动产权利拟登记给师耀辉,如有异议者,请在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漯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逾期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本机构将直接办理不动产转移登记。联系电话:0395-3101081。

注:此公告发布同时撤回2018年3月13日在《漯河日报》发布的“不动产权继承公告(2018)016号”。

特此公告

漯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8年4月28日

不动产权继承公告 (2018)022号

黄忠美(身份证:320322*****5940)申请对坐落于郾城区黄河路(房产证:漯房权证字第0101041892号,土地证:漯国用(2006)第000460号)的一处不动产权继承登记,本登记机构根据当事人提供的有关继承证明材料,经初步查验、询问,确认原权利人张吉安名下的上述不动产由黄忠美继承。张卡(身份证:320322*****5917)、张兴(身份证:320322*****5938)、张雷(身份证:320203*****0316)放

弃上述不动产权继承权。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及《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的有关规定,现公告如下:上述不动产权利拟登记给黄忠美,如有异议者,请在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漯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提出异议。逾期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本机构将直接办理不动产转移登记。联系电话:0395-3101081。

特此公告

漯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8年4月28日

漯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公告

漯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根据《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第77号令)、《河南省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及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有关文件要求,对我市以下新成立房地产开发企业进行了严格审核,现将审批结果公告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资质等级
1	411104785	临颖亨泰置业有限公司	颜建芳	1000万元	暂定
2	411104795	临颖县建宇置业有限公司	朱在华	1000万元	暂定
3	411104775	临颖县豫置置业有限公司	焦伟超	1000万元	暂定
4	411104185	舞阳县莉置置业有限公司	张东豪	1000万元	暂定
5	411102955	漯河市旭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孟发晨	800万元	暂定

对以下定四级房地产开发企业进行了严格审核,现将审批结果公告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原资质等级	现资质等级
1	411103984	漯河腾辉置业有限公司	史德强	8000万元	暂定	四级
2	411104034	漯河泰华实业有限公司	李洪坤	3000万元	暂定	四级
3	411103544	漯河华鼎联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张洪亮	3000万元	暂定	四级

对以下房地产开发企业进行了资质延续审核工作,现将延续结果公告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资质等级
1	411103815	漯河陆洲小商品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钟南生	3000万元	暂定

对以下房地产开发企业进行了部分登记事项变更及资质延续,对其核发了新的资质证书,现予以公告:

序号	证书编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资质等级	变更事项
1	411102333	漯河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杨涛峰	6000万元	三级	变更法人、营业执照号、股东、延续资质
2	411100503	河南银鸽地产有限公司	王卫华	2000万元	三级	变更营业执照号、延续资质
3	411101774	漯河盛浩置业有限公司	李盛霞	2000万元	四级	变更住所、营业执照号、股东
4	411101604	漯河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李新涛	1000万元	四级	更正公司类型、变更营业执照号、延续资质
5	411103244	漯河市雪城置业有限公司	高美玲	800万元	四级	更正公司类型、变更住所、法人、营业执照号、股东
6	411102104	舞阳县安安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蔡小平	2050万元	四级	更正公司类型、变更股东、延续资质
7	411101814	临颖鸿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郭东军	1000万元	四级	增强注册资金、增加技术人员
8	411101834	临颖万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张钦让	900万元	四级	更正公司类型、变更营业执照号、延续资质
9	411104535	河南省聚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张勇	5188万元	暂定	变更注册资本、重新核定暂定资质
10	411100055	漯河市源汇区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赵喜源	1000万元	暂定	变更营业执照号、资质由三级降为暂定、限项目销售
11	411104305	漯河大河置业有限公司	宋丹	1000万元	暂定	更正公司类型、延续资质、限项目销售
12	411100785	漯河市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于秀梅	960万元	暂定	更正公司类型、住所、变更法人、营业执照号、股东、资质由四级降为暂定、限项目销售

2018年4月28日



金大福杯

2018寻找漯河最美春天 随手摄影大赛

主办: 漯河日报社 冠名: 漯河金大福珠宝

最美沙澧景 拍拍赢大奖

征集日期: 2018年4月1日至5月5日 评选日期: 5月6日至5月10日 公示日期: 5月14日

活动咨询电话: 0395-6691600 15839581290

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

征集细则 |

1. 征稿要求: 照片+文字。照片拍摄地点限漯河,不限题材,内容可以为春天的美景、美食,人们的活动等,简短文字描述拍摄地点和拍摄心情(不超过50字)。
2. 报名方式: 只需关注“沙澧商圈”微信公众号和“漯河金大福珠宝”微信公众号,通过在对话框输入“图片+文字说明+拍摄日期+姓名+联系电话”的方式发送至微信公众平台即可。

此外,还可把“图片+文字说明+拍摄日期+姓名+联系电话”信息发送至724065049@qq.com邮箱。

奖项设置:
一、二、三等奖若干名,分别获得由冠名方金大福珠宝提供的精美奖品,并将获奖选手及作品通过《漯河晚报》、沙澧商圈微信公众号进行展示。